

上海市青浦区财政局文件

青财农〔2024〕146号

青浦区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4 年青浦区都市现代农业项目资金（市级）的通知

金泽镇人民政府：

根据《关于下达 2024 年度青浦区政府性投资项目计划的通知》（青发改〔2024〕14号）、《关于下达 2024 年市对区乡村振兴专项资金（都市现代农业建设项目）的通知》（沪财农〔2024〕77号）、《关于上海市青浦区金泽镇粮食烘干中心设施建设项目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含初步设计）的批复》（青农委〔2024〕261号）以及《关于拟请拨付 2019 年和 2020 年青浦区设施菜田建设项目资金（市级）的函》（青农委〔2024〕262号），现下达金泽镇 2024 年都市现代农业项目市级资金 1425 万元（详见附件）。涉及资金纳入区对镇基本建设专项转移支付，请严格按照《青浦区政府性投资项目管理办法》的有关要求，规范资金管理，加快项目建设的资金执行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特此通知。

附件：2024年青浦区都市现代农业项目资金下达表



抄送：区农业农村委

青浦区财政局办公室

2024年11月26日印发

附件

2024年青浦区都市现代农业项目资金下达表

单位（万元）

所属街镇	项目名称	项目建设单位	项目批文号 (区级)	项目总投资	市级承担	区级承担	自筹资金(含 代建费)	本次下达 (市级)
金泽镇	2024年青浦区金泽镇粮食烘干中心设施建设项目	青浦金泽资产经营 管理有限公司	青农委〔2024〕 261号	5048.9	1418.85	1418.85	2211.2(含 85.91万代 建费)	1425
合计					1418.85	1418.85	2211.2	1425